苍南县行政许可标准 (事项编码:010034500200253726614330327）

木材经营加工许可申请办事指南

发布日期：年 月 日 实施日期： 年 月 日

苍南县龙港镇农村发展服务局

木材经营加工许可申请办事指南

**一、受理范围**

从事木材经营、加工的个人或者单位

**二、事项审查类型**

前审后批。

**三、审批依据**

国务院 2011年1月8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278号）

第三十四条

**四、受理机构**

苍南县龙港镇农村发展服务局

**五、决定机构**

苍南县龙港镇农村发展服务局

**六、数量限制**

无限制。

**七、申请条件**

 1、具有与其经营规模相适应的流动资金；其中自有资金应占总额的50%以上；
 2、有固定的木材经营加工场所；
 3、有与其经营规模相适应的从业人员；
4、木材加工单位必须建立有健全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。木材经营单位应具备标准计量手段，以保证消费者利益。

**八、申请材料目录**

纸质申请材料采用A4纸，手写材料应当字迹工整、清晰，复印件申请人均应签名、复印清晰、大小与原件相符。

申请材料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材料名称** | **要求** | **原件****（份/套）** | **复印件（份/套）** | **纸质/****电子版** | **是否必要，何种情况需提供** |
| 1. 行政许可申请表 | 统一格式，A4纸， | 2 |  | 纸质 | 必要 |
| 2. 申请人身份证明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0 | 2 | 纸质 | 必要 |
| 3. 经营加工场所使用证明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0 | 2 | 纸质 | 必要 |
| 4. 工商营业执照或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0 | 2 | 纸质 | 必要 |

**九、办理基本流程**

1.取号。申请人在排队叫号机取得办理顺序号。

2.申请。申请人按顺序号到窗口提出申请，提交申请材料。

3.受理。窗口人员核验申请材料，符合申请资格，并材料齐全、符合规定格式的当场

出具《受理回执》。不符合受理条件的，当场出具《申请材料补正告知书》，或出

具不予受理通知书。

1. 审查。部门在承诺时限内审查决定，予以通过的，签发通过决定，制作结果文书；

不予通过的，出具不予通过决定书。

5.告知结果及取证。窗口办结，通知申请人到窗口领取或邮寄办理结果。

**十、办结时限**

1、受理时限：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，予以受理。

 2、法定办理时限：20个工作日

3、承诺办理时限：5个工作日（公示、论证、整改的时间不计入承诺时限。若有上述

情况，则取件时间顺延。

**十一、收费依据及标准**

不收费

**十二、审批证件**

审批证件为《浙江省木材经营加工核准证》。

**十三、结果送达**

窗口领取或者快递送达。

**十四、咨询、投诉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渠道**

1. 申请人可通过电话、网上、窗口等方式进行咨询和审批进程查询。

电话查询：0577-68621030；

窗口查询：龙港镇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二楼农村发展服务窗口。

1. 申请人可通过电话、网上等方式进行投诉。

电话投诉：0577-59902558；

1. 申请人对本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。

**十五、办公地址和时间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服务窗口** | **联系电话** | **办公时间** | **交通指引** |
| 龙港行政审批中心二楼农村发展服务窗口 | 0577-68621030 | 冬令：上午8:30—11:30，下午14:00—17:00；夏令：上午8:30—11:30，下午14:30—17:30；星期一至星期五（节假日除外）。 | 苍南县龙港镇柳南路 |

**十六、附件**

附件1.流程图

附件2.《行政许可申请表》（空白表格及示例表格）

附件1

附件2

行政许可申请表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 | 姓名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电话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住址 |  |
| 单位 |  | 法定代表人 |  |
| 邮政编码 |  | 电话 |  |
| 地址 |  |
| 委托代理人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住址 |  | 电话 |  |
| 申请事项 | 木材经营（加工）许可 |
| 申请内容 | 经营性质:资金总额:木竹来源:经营方式:经营范围: |
| 申请人承诺 | 本人(单位)提交的材料真实合法有效,并对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申请人（个人签名/单位印章）：年月日 |
| 备注 |  |

附件：行政许可其它申请材料

行政许可申请表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 | 姓名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电话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住址 |  |
| 单位 | 温州市XX公司 | 法定代表人 | 张三 |
| 邮政编码 | 325800 | 电话 | 88888888 |
| 地址 | 温州市苍南县XX路XX号 |
| 委托代理人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住址 |  | 电话 |  |
| 申请事项 | 木材经营（加工）许可 |
| 申请内容 | 经营性质: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总额: XX万木竹来源:外地经营方式:批发零售经营范围:木地板 |
| 申请人承诺 | 本人(单位)提交的材料真实合法有效,并对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申请人（个人签名/单位印章）：张三 XXXX年XX月XX日 |
| 备注 |  |

附件：行政许可其它申请材料